证券代码：603612 证券简称：索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0-110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自 2019 年 12 月 7 日至本公告披露日，获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累计 9,144,515.08 元（未经审计），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 10.58%。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补助资金已经全部到账。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收款主体	资金到账时间	补助金额	补助依据
1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12-9	500,000.00	关于下达国家级和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奖励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德财工指〔2019〕6 号
2	重庆锦旗碳素有限公司	2019-12-23	200,000.00	关于进一步支持和促进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22 号）
3	嘉峪关索通预焙阳极有限公司	2019-12-30	97,184.00	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就业岗位的通知 甘人社通〔2019〕167 号
4	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2019-12-30	92,402.00	甘肃省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甘人社通〔2019〕167 号
5	甘肃省索通工贸有限公司	2019-12-30	1,552.00	关于印发《嘉峪关市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就业岗位实施意见》的通知 甘人社通〔2019〕167 号
6	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	2020-1-15	75,672.00	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就业岗位的通知（人社部发〔2019〕23 号）
7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2-13	310,900.00	关于下达 2019 年省级商贸发展和市场开拓等专项资金支出预算指标的通知 德财工指〔2019〕20 号
8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2-13	293,200.00	关于下达市级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德财工指〔2019〕14 号 德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9	临邑索通国际工贸有限公司	2020-2-13	161,300.00	关于下达市级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德财工指〔2019〕14 号 德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10	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	2020-2-25	92,148.47	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就业岗位的通知（人社部发〔2019〕23 号）
11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3-17	189,900.00	2020 年德州市稳岗返还申报工作公告 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2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4-16	1,000,000.00	关于下达 2019 年人才发展专项资金（2018 年度国家企业技术中心 省级工程实验室奖励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德财建指〔2019〕38 号
13	嘉峪关索通预焙阳极有限公司	2020-4-20	98,848.00	关于进一步做好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支持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甘人社明电〔2020〕41 号
14	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2020-4-20	97,735.00	甘肃省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甘人社明电〔2020〕41 号
15	甘肃省索通工贸有限公司	2020-4-20	1,873.00	关于进一步做好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支持疫情防护工作的通知 甘人社明电〔2020〕41 号
16	嘉峪关索通预焙阳极有限公司	2020-4-29	40,000.00	中共嘉峪关市委 嘉峪关市人民政府 关于兑现 2019 年度非公有制经济奖励扶持资金的决定 嘉委〔2020〕30 号
17	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2020-4-29	60,000.00	2018 年度非公经济扶持资金 嘉委〔2020〕30 号
18	嘉峪关索通预焙阳极有限公司	2020-4-30	430,000.00	中共嘉峪关市委、嘉峪关市人民政府 关于兑现 2018 年度实体经济奖励资金的决定 嘉委〔2020〕31 号
19	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2020-4-30	528,000.00	2018 年度实体经济贡献奖励 嘉委〔2020〕31 号
20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5-18	189,000.00	关于预拨 2020 年市级金融发展资金（企业上市挂牌奖励）预算指标的通知 德财金指〔2020〕2 号
21	重庆锦旗碳素有限公司	2020-5-25	168,917.00	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实施援企稳岗返还政策的通知
22	重庆锦旗碳素有限公司	2020-5-29	50,000.00	重庆市綦江区科学技术局关于组织申报 2019 年度科技创新扶持补助工作的通知（綦科局〔2020〕1 号）
23	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	2020-6-3	92,148.47	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就业岗位的通知（人社部发〔2019〕23 号）
24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6-19	190,079.14	2020 年德州市稳岗返还申报工作公告 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5	甘肃省索通工贸有限公司	2020-7-23	1,873.00	关于印发甘肃省企业稳岗扩岗专项支持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 甘人社通〔2020〕199 号
26	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2020-7-27	850,000.00	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甘肃省国资委、甘肃省商务厅·关于 2019 年度企业推动高质量发展贡献奖评奖结果的通报 甘工信发〔2020〕165 号
27	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2020-7-28	97,735.00	甘肃省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甘人社通〔2020〕199 号
28	嘉峪关索通预焙阳极有限公司	2020-8-5	200,000.00	关于下达全省疫情期间中小企业研发费用补贴资金的通知 甘科计〔2020〕6 号
29	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2020-8-5	200,000.00	甘肃省科学技术厅 关于下达全省疫情期间中小企业研发费用补贴资金的通知 甘科计〔2020〕6 号
30	索通齐力炭材料有限公司	2020-8-10	117,580.00	关于下达市级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德财工指〔2020〕13 号
31	临邑索通国际工贸有限公司	2020-8-10	26,800.00	关于下达市级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德财工指〔2020〕13 号
32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8-14	301,580.00	关于下达市级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德财工指〔2020〕13 号
33	嘉峪关索通预焙阳极有限公司	2020-8-24	98,848.00	关于印发《甘肃省关于稳岗扩岗专项支持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 甘人社通〔2020〕199 号
34	索通齐力炭材料有限公司	2020-8-26	80,000.00	德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 2020 年度省级环境监测监控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分配调整方案的报告 德环办字〔2020〕84 号
35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8-28	1,000,000.00	关于下达 2020 年度国家级和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奖补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德财工指〔2020〕18 号
36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9-8	283,020.00	中共德州市委 德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贯彻落实<中共山东省委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若干意见>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德委发电〔2020〕2 号
37	索通齐力炭材料有限公司	2020-9-8	106,020.00	中共德州市委 德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贯彻落实<中共山东省委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若干意见>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德委发电〔2020〕2 号
38	嘉峪关索通预焙阳极有限公司	2020-9-9	100,000.00	关于下达疫情期间市级中小企业研发费用补贴资金的通知 嘉科局〔2020〕49 号
39	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2020-9-9	100,000.00	嘉峪关市科学技术局 关于下达全省疫情期间中小企业研发费用补贴资金的通知 嘉科局〔2020〕49 号
40	临邑索通国际工贸有限公司	2020-9-9	40,200.00	中共德州市委 德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贯彻落实<中共山东省委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若干意见>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德委发电〔2020〕2 号
41	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	2020-9-29	80,000.00	关于下达 2020 年度省级环境污染防治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鲁财资环指〔2020〕3 号）
42	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2020-12-7	500,000.00	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甘肃省水利厅·关于公布 2020 年度甘肃省节水型企业名单的通知 甘财建〔2020〕111 号
合计			9,144,515.08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等的有关规定，上述政府补助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以“营业外收入”或“其他收益”计入公司当期损益，将对公司 2020 年度利润产生积极影响。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 2020 年度利润的影响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936 证券简称：博敏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0-102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共计人民币 13,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0 年第 50 期 01 号 32 天、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0 年第 50 期 02 号 95 天
- 委托理财期限：32 天、95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博敏电子”）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十二个月内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此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江苏博敏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子公司”或“江苏博敏”）本次使用人民币 13,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地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

（二）资金来源

1、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博敏电子于 2020 年 9 月 1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33 号）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核准。本次发行实际发行数量为 69,958,501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2.05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84,299.99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054.51 万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2,245.49 万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0 年 11 月 11 日全部到位，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验[2020]3-112 号”《验资报告》验证。

3、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情况

根据《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公司原计划募集配套资金 124,477.52 万元，用于高精密多层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产业化项目、高端印制电路板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研发中心升级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82,245.49 万元，相比原计划有所减少，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取消及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缺口由公司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取消及调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高精密多层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产业化项目	58,896.96	43,847.49
2	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5,560.92	5,398.00
3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33,000.00	33,000.00
合计		97,457.88	82,245.49

其中，公司通过增资子公司江苏博敏电子有限公司的方式实施“高精密多层刚挠结合印制电路板产业化项目”。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江苏博敏电子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0 年第 50 期 01 号 32 天	10,000	下限 1.5% 上限 3.3%	-	32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银行理财产品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0 年第 50 期 02 号 95 天	3,000	下限 1.5% 上限 3.4%	-	95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尽管公司选择低 风险投资品种，但受金融市场影响，不排除未来相关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公司资金管理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依据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情况。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受托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江苏博敏电子有限公司

理财本金	10,000 万元
名称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0 年第 50 期 01 号 32 天
合同签署日期	2020 年 12 月 8 日
收益起算日	2020 年 12 月 10 日
到期日	2021 年 01 月 11 日
期限	32 天 / 起息日（含）至到期日（不含）
产品风险等级	低风险
支付方式	到期日一次性支付
到期清算	南京银行将于产品到期日后 2 个工作日内，将到期可兑付款项划入客户“授权指定账户”。产品到期日至资金到账日期间，客户利息按南京银行挂牌公告的活期存款利率计付。
预期收益率	下限 1.5%，上限 3.3%（年化）
产品费用	本产品无认购费、销售服务费、管理费等
流动性安排	1 若遇市场剧烈波动、国家金融政策出现重大调整、不可抗力等原因影响结构性存款正常运行时，南京银行有权提前终止。 2 非经南京银行同意，本产品到期之前不支持客户提前终止。

2、受托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江苏博敏电子有限公司

理财本金	3,000 万
名称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0 年第 50 期 02 号 95 天
合同签署日期	2020 年 12 月 8 日
收益起算日	2020 年 12 月 10 日
到期日	2021 年 3 月 15 日
期限	95 天 / 起息日（含）至到期日（不含）
产品风险等级	低风险
支付方式	到期日一次性支付
到期清算	南京银行将于产品到期日后 2 个工作日内，将到期可兑付款项划入客户“授权指定账户”。产品到期日至资金到账日期间，客户利息按南京银行挂牌公告的活期存款利率计付。
预期收益率	下限 1.5%，上限 3.4%（年化）
产品费用	本产品无认购费、销售服务费、管理费等
流动性安排	1 若遇市场剧烈波动、国家金融政策出现重大调整、不可抗力等原因影响结构性存款正常运行时，南京银行有权提前终止。 2 非经南京银行同意，本产品到期之前不支持客户提前终止。

（二）委托理财的具体资金投向：本产品募集资金由南京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业务管理。本金部分作为基础存款纳入南京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产品内嵌衍生产品部分投资于利率、汇率、商品、指数等衍生产品市场，产品最终收益与衍生产品挂钩。

本产品协议项下挂钩标的为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观察期间内每日东京时间下午 3 点彭博“BFIX EURUSD”页面公布的欧元兑美元汇率中间价。如果某日彭博“BFIX EURUSD”页面上没有相关数据，南京银行将以公正态度和理性商业方式来确定）。

（三）风险控制分析

江苏博敏本次购买的是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该银行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银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受托方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已上市金融机构。董事会已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尽职调查，受托方符合公司委托理财的各项要求，且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448,227.44	473,193.48
负债总额	201,619.31	213,776.84
资产净额	246,608.13	259,416.64
项目	2019 年 1-12 月	2020 年 1-9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29.77	-6,230.19

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投资保本理财业务，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江苏博敏本次现金管理使用人民币 13,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 50.55%，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的会计处理方式将严格按照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金融资产分类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理财产品为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影响较大，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理财产品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2020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6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此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88）。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0 年第 6339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	-	5,000
2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0 年第 6343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1,040	-	-	11,040
3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9013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 天网点专属）	5,000	-	-	5,000
4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9014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 天网点专属）	8,000	-	-	8,000
5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21 天	4,000	-	-	4,000
6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5 天	1,000	-	-	1,000
7	银行理财产品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0 年第 50 期 01 号 32 天	10,000	-	-	1,0000
8	银行理财产品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0 年第 50 期 02 号 95 天	3,000	-	-	3,000
合计			47,040	-	-	47,04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7,04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19.07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47,04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2,960	
总理财额度					60,000	

特此公告。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1186 证券简称：中国铁建 公告编号：临 2020-082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项目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期，本公司中标以下重大项目：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中标单位	项目名称	工期 / 合作期	项目金额
1.	中铁十四局	江阴靖江长江隧道工程主体施工项目 JJSD-A1 标段	1447 天	32.24
2.	中国铁建及其他方（联合体）	武汉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工程 PPP 项目	30 年	159
3.	中铁十四局	新建广州至湛江高速铁路站前工程 GZZQ-9 标段	1451 日历天	30.71
4.	铁建投资（联合体）	沈阳中关村科技创新基地北区配套工程项目	10 年	53.79
5.	铁建投资（联合体）	中德天津大邱庄生态城园区综合开发项目	6 年	68.88
6.	中铁二十局及其他方（联合体）	巴西萨尔瓦多－伊塔帕利卡跨海大桥及配套公路项目	35 年	77.69
7.	铁建国际	加纳社会住房项目商务合同	66 个月	70.26
8.	中铁二十局及其他方（联合体）	中国雄栖小镇启动区及一期建设项目规划服务设计施工总承包	1050 日历天	31.49
项目金额合计				524.06
项目金额合计占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比例（%）				6.31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石大胜华 公告编号：临 2020-079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计划的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青岛中石大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大控股”）持有公司股份 18,877,946 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9.31%，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上述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0 年 11 月 25 日，公司披露了《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计划的提示性公告》，石大控股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02.68 万股，即减持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石大控股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8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202.68 万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石大控股已完成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计划。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青岛中石大控股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8,877,946	9.31%	IPO 前取得：18,877,946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 / 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青岛中石大控股有限公司	2,026,800	1%	2020/12/1 ~ 2020/12/8	大宗交易	40.88-42.88	84,794,120	已完成	16,851,146	8.31%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12/9

证券代码：600141 证券简称：兴发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0-080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控股股东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昌兴发”）持有上市公司 240,830,76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1.51%。本次办理 38,000,000 股股份解除质押手续后，宜昌兴发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 37,0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 15.36%，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31%。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收到控股股东宜昌兴发通知，宜昌兴发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股权解除质押手续。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	38,000,000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5.78%
占公司总股份比例	3.39%
解质时间	2020 年 12 月 4 日
持股数量	240,830,765 股
持股比例	21.5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37,00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5.3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31%

宜昌兴发解除本次质押的股份暂无后续质押计划。后续如有变动，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宜昌兴发持有公司 240,830,765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1.51%，累计质押 37,000,000 股股份，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15.36%，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31%。

特此公告。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1933 证券简称：永辉超市 公告编号：临 -2020-50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公司被法院受理破产清算申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参股公司上海上蔬永辉生鲜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蔬永辉”或“申请人”）的通知，其收到《民事裁定书》【（2020）沪 03 破 359 号】，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上蔬永辉的破产清算申请。

一、破产清算事项概述

上蔬永辉为本公司参股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32.14%。

（一）破产清算申请简述

1、申请人：上海上蔬永辉生鲜食品有限公司，住所地上海市宝山区纪蕴路 588 号北区 3 号楼南楼 3217 室。

2、破产清算申请事由：

申请人上蔬永辉以不能清偿到期债务、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向上海市第三级中级人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

（二）法院裁定时间：2020 年 12 月 4 日

（三）裁定书主要内容：

上海市第三级中级人民法院查明：

根据申请人财务报表，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公司账面资产总计 733,281,147.63 元，负债总计 858,894,111.50 元，所有者权益 -125,612,963.87 元。经初步审查，截止 2020 年 11 月 18 日，公司现有在职职工七百余名；因拖欠供应商货款引发多起诉讼，已经判决或调解的供应商诉讼 31 起，涉及诉讼标的总计 28,444,651.71 元；未结诉讼 36 起，涉及标的金额 39,466,424.45 元；涉强制执行案件 8 起。申请人已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

上海市第三级中级人民法院认为：申请人上蔬永辉的企业法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可以提出破产清算申请。现申请人的资产负债及对外诉讼等情况表明，上蔬永辉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符合破产清算条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条第一款、第七条第一款、第十条第二款，《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一）》第三条之规定，裁定，受理上海上蔬永辉生鲜食品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

二、本次裁定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 2019 年底，公司对上蔬永辉的长期股权投资帐面净值为 0 元，上蔬永辉的破产清算不会对公司 2020 年以及以后年度的投资收益产生影响。除上述投资外，截至公告日，上蔬永辉及其子公司尚欠公司 251.22 万元款项未结清，该款项预计在上蔬永辉破产清算后收回的可能性极小，公司将对该款项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601966 证券简称：玲珑轮胎 公告编号：2020-118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向全资子公司注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 100,000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湖北玲珑轮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玲珑”）增资。湖北玲珑注册资本由 20,000 万元增至 50,000 万元，增资股本溢价 70,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2 月 1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建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1）。

近日，湖北玲珑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已经完成。变更登记后湖北玲珑的相关信息如下：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800MA49392Q9B

2、名称：湖北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住所：荆门高新区 ?掇刀区阳光二路 8 号

5、法定代表人：王锋

6、注册资本：伍亿圆整

7、成立日期：2018 年 03 月 19 日

8、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汽车轮胎研发、制造及销售；轮胎翻新；废旧轮胎综合利用；飞机轮胎研发、制造及销售；货物与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项目、技术除外）。

特此公告。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20-097

债券代码：163300 债券简称：20 深高 01

债券代码：175271 债券简称：G20 深高 1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星期二）上午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在深圳举行。

（二）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送。

（三）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了会议。

（四）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

（五）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监事会主席林继童主持，审议讨论了通知中所列的全部事项。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王超先生为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第九届监事会成员的任期为 3 年，由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有关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将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2 月 8 日

附件：

王超先生，1972 年出生，拥有高级会计师专业职称，中南财经大学审计学专业学士，拥有丰富的财务、审计、风险管理工作经验。王先生曾在深圳市宝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08 年 6 月至 2016 年 11 月在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担任部门主管、副部长等职；2016 年 11 月至 2020 年 11 月在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部负责人、部长；2020 年 11 月起任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证券代码：600687 股票简称：*ST 刚泰 公告编号：2020-101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连续 11 个交易日（2020 年 11 月 24 日 -12 月 8 日）收盘价格均低于股票面值（即 1 元），根据《上